

彰化縣選舉委員會第 373 次委員會議紀錄

壹、時間：中華民國 108 年 7 月 24 日（星期三）下午 3 時 30 分

貳、地點：本會會議室

參、出席人員：邱樟林、顏文齊、黃信雄、魏平祺、郭德田、柯育沅、黃茂松、林勝利、楊仲

肆、列席人員：蘇哲雄、賴致富、吳淑玲、王榮煌、李焜鵬、吳月娥、黃柏勝

伍、主席：賴主任委員振溝

紀錄：謝碧菁

陸、主席致詞：(略)

柒、報告上次會議決議案（暨主席裁示）執行情形（如會議資料）

捌、報告事項：

一、總幹事工作報告：

(一)本縣社頭鄉廣福村及彰化市古夷里第 21 屆村（里）長缺額補選經於 7 月 20 日完成投（開）票作業；本次補選投票秩序良好，過程平順，經開票計票統計結果，社頭鄉廣福村村長由蕭建元得票 256 票當選、彰化市古夷里里長由連淑芬得票 701 票當選，其當選人資格提請大會審定。

(二)本縣田尾鄉新生村及田中鎮三光里第 21 屆村（里）長缺額補選，經於 7 月 6 日至 8 日受理登記，田尾鄉新生村計有陳苑如等 2 人、田中鎮三光里計有陳錫富等 5 人申請登記，其候選人資格提請大會審定。

(三)本縣員林市鎮興里第 2 屆里長黃錦昌因違反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經臺灣彰化地方法院於本（108）年 6 月 17 日判決確定，案經彰化縣政府函請本會辦理補選，爰擬訂於 108 年 9 月 7 日（星期六）上午 8 時至下午 4 時舉行投票，有關選舉工作程序表等提案，請大會審議。

(四)第 15 任總統副總統及第 10 屆立法委員選舉，本會辦理選舉期間，依中央選舉委員會第 531 次委員會議決議定自 108 年 9 月 16 日起至 109 年 2 月 15 日止，共計 5 個月。

二、監察小組工作報告：

- (一)本縣田尾鄉新生村、田中鎮三光里第 21 屆村(里)長缺額補選候選人登記於 108 年 7 月 8 日下午 5 時 30 分截止，本小組指派楊振芳委員、王英州委員執行候選人登記截止之監察工作。
- (二)本縣社頭鄉廣福村第 21 屆村長缺額補選候選人姓名號次抽籤於 108 年 7 月 10 日上午 9 時舉行，本小組指派王英州委員執行監察工作。
- (三)上項選舉及彰化市古夷里第 21 屆里長缺額補選於 108 年 7 月 20 日舉行投票，本小組指派王英州委員、葉進成委員執行投票日監察工作，投票秩序良好，一直到下午 5 時 20 分許開票結束，未發現有何違規案件。
- (四)以上選舉本會遴派監察員及候選人申請設置競選辦事處情形如統計表。

以上報告，提請公鑒。

玖、討論提案

第 1 案

提案單位：第一組

案由：本縣社頭鄉廣福村及彰化市古夷里第 21 屆村(里)長缺額補選當選人名單，提請審定。

辦法：審定通過後，如期公告當選人名單。

決議：照案通過。

第 2 案

提案單位：第一組

案由：本縣田尾鄉新生村及田中鎮三光里第 21 屆村(里)長缺額補選候選人資格，提請審定。

辦法：資格審定後，函請田尾鄉及田中鎮公所通知符合規定之候選人參加姓名號次抽籤並如期公告候選人名單。

決議：照案通過。

第 3 案

提案單位：第一組

案由：擬訂「彰化縣田尾鄉新生村及田中鎮三光里第 21 屆村(里)長缺額補選候選人姓名號次抽籤實施要點」(草案) 1 種，提請

審議。

辦法：審議通過後，函請田尾鄉及田中鎮公所遵循辦理。

決議：照案通過。

第4案

提案單位：第一組

案由：擬訂「彰化縣田尾鄉新生村及田中鎮三光里第21屆村(里)長缺額補選選舉公報編印作業要點」(草案)1種，提請審議。

辦法：審議通過後，函請田尾鄉及田中鎮公所遵循辦理。

決議：照案通過。

第5案

提案單位：第四組

案由：本縣田尾鄉新生村及田中鎮三光里第21屆村(里)長缺額補選候選人陳苑如等7人政見稿，請審議。

辦法：審議通過後，函請本會田尾鄉及田中鎮等二選務作業中心依政見內容刊登選舉公報。

決議：照案通過。

第6案

提案單位：第四組

案由：擬訂「彰化縣田中鎮三光里第21屆里長缺額補選候選人或政黨推薦投開票所監察員抽籤要點」(草案)乙種，提請討論。

辦法：討論通過後函請本會田中鎮選務作業中心遵照辦理。

決議：

一、「四、……應在該鄉選務作業中心設置之簽到簿上簽名……」修正為「……應在該鄉(鎮、市)選務作業中心設置之簽到簿上簽名……」。

二、餘照案通過。

第7案

提案單位：第四組

案由：擬訂「彰化縣田尾鄉新生村及田中鎮三光里第21屆村里長缺額補選候選人及政黨競選活動須知」草案乙種，提請審議。

辦法：審議通過函請田尾鄉公所及田中鎮公所轉知各候選人及政黨依循並函報中央選舉委員會備查。

決議：照案通過。

第8案 提案單位：第一組
案由：擬訂「彰化縣員林市鎮興里第2屆里長缺額補選工作進行程序表」(草案)1種，提請審議。
辦法：審議通過後函請員林市公所及員林戶政事務所配合辦理。
決議：照案通過。

第9案 提案單位：第一組
案由：本縣員林市鎮興里第2屆里長缺額補選競選經費最高金額為新臺幣23萬4,000元整，提請審議。
辦法：審議通過後於發布選舉公告時公告之。
決議：照案通過。

第10案 提案單位：第一組
案由：擬訂「彰化縣員林市鎮興里第2屆里長缺額補選候選人申請登記及姓名號次抽籤作業注意事項」(草案)1種，提請審議。
辦法：審議通過後，函請員林市公所遵照辦理，並將注意事項附於候選人登記申請書件袋內俾供遵循。
決議：照案通過。

第11案 提案單位：第一組
案由：本會辦理員林市鎮興里第2屆里長缺額補選選舉期間擬訂自民國108年8月1日至9月15日，計一個半月，提請審議。
辦法：審議通過後，函請員林市公所查照。
決議：照案通過。

第12案 提案單位：第一組
案由：本縣員林市鎮興里第2屆里長缺額補選，投開票所擬設置於鎮興社區活動中心乙案，提請審議。
辦法：審議通過後如期公告。
決議：照案通過。

拾、散會：下午4時25分